

大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五年

议程项目 40 和 41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 1999 年 12 月 1 日大会关于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第 54/42 号决议提出的。

2. 2000 年 8 月 7 日, 秘书长根据上述决议第 9 段所载请求致函安理会主席:

“我荣幸地提及大会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在第五十四届会议‘巴勒斯坦问题’议程项目下的第 54/42 号决议。

“在决议第 9 段, 大会请求秘书长继续做有关方面的工作, 与安理会磋商以促进该地区的和平, 并提出此事进展情况报告。

“为了履行决议赋予我的报告责任, 请于 2000 年 9 月 29 日前告知安理会的意见。”

3. 2000 年 9 月 29 日, 秘书长收到安理会以下答复

(原文: 法语):

“安理会各成员国正密切关注中东事态的发展。

“它们欢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参加了 7 月在戴维营召开的最终地位谈判。这些谈判象征着中东和平进程进入了重要阶段。它们肯定认为, 正在进行的化解分歧工作将有助于按照安理会 1967 年 11 月 22 日(第 242 (1967) 号)和 1973 年 10 月 22 日第 338 (1973) 号决议实现公正、持久、全面的和平。它们强烈谴责该地区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径, 敦促所有各方完全尊重其在现行协议下所作的承诺, 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妨碍会谈获得成功、使巴勒斯坦领土上政治经济局势恶化的活动并认真履行其按国际法应当承担的义务。

“安理会各成员国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

* 根据大会第 54/248 号决议 C 节第 1 段, 本报告于 2000 年 11 月 22 日提出, 以便尽量多地收入最新信息。

决心关注正在进行的进程，并给予必要的支持。为此，它们完全赞成已达成的协议，并希望看到这些协议得以立即执行。”

4. 在 2000 年 8 月 9 日致有关各方的一份普通照会中，秘书长征询了埃及、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及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执行该决议有关条款方面所采取的步骤。截至 2000 年 11 月 16 日，已收到以下答复：

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
2000 年 9 月 11 日致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正如秘书长所知，以色列对这个决议投了反对票，对大会前几届会议上通过的类似决议也投了反对票。值此中东和平进程处于特别敏感之时，以色列愿再次重申对这一问题的立场，请记录在案。本答复不应以任何形式解释为以色列接受这些决议的合法性。

“以色列不仅认为上述大会决议失之均衡，而且认为是对以巴目前正在进行双边谈判之核心问题的不必要干预。正如 1991 年 10 月马德里和平大会邀请函中所述，中东和平进程取决于有关各方的直接双边谈判，这也是多次的法律承诺及最近在戴维营和平首脑会议结束时发表的三方声明（2000 年 7 月 25 日）反复确认过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领导人已同意‘通过诚信谈判解决分歧’。

“决议所反映的片面认识可能会危害这一进程的结果，妨碍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谈判人员取得进展，破坏获得公平、持久和平解决的前景。中东冲突的全面解决只能以直接谈判和双方认同的解决办法为基础。

“以色列希望，大会在目前正在进行的谈判方面给予和平进程坚定不移和公正的支持。值此双方已取得重大进展、似将达成最终解决方案之际，这一点尤其重要。”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2000 年 11 月 7 日致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大会第 54/42 号决议是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主要政治决议，是经压倒多数（149 票赞成，3 票反对，2 票弃权）通过的，反映了国际社会对决议内容的坚定信念。此外，大会在过去几年中还以压倒多数通过了一个类似的案文，反映了国际社会的既定立场。正如巴勒斯坦给第五十四届会议的照会中所述，决议反映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几个原则，支持和平进程和履行业已达成的协议，也为公正解决作为阿以冲突核心的巴勒斯坦问题提供了基础。决议还强调了联合国在这一进程中发挥更加积极作用以及扩大联合国作用的重要性。因此，决议应是各方就这些重要问题开展工作可以接受的基础。

“尽管 1999 年 9 月 4 日沙姆沙伊赫备忘录协议包括了有关履行一系列逾期的先前承诺和延长双方最终解决至 2000 年 9 月 13 日的协议，以色列又一次未履行大部分逾期条款和在沙姆沙伊赫达成的承诺，包括重新部署其占领部队，释放巴勒斯坦囚徒，归还流离失所的巴勒斯坦人。它也未遵守双方达成的时间表。

“人们所抱的中东和平进程状况会有积极转变和巴以达成最终解决办法的乐观希望并未实现。遗憾的是，我们看到了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局势激剧恶化，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侵略发展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包括以色列占领军从战斗直升机和坦克上发射火箭/及反坦克导弹，并对巴勒斯坦城镇实施完全的军事封锁。截止 2000 年 11 月 7 日，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连续侵略已造成 160 多巴勒斯坦人死亡，3 000 多人受伤。被打死打伤的巴勒斯坦人中，三分之一的人是 18 岁以下的儿童。此外，还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财产和生活造成大量破坏。

“最近始于 2000 年 9 月 28 日的这些悲剧事件因臭名昭著的阿里尔·沙龙居心叵测地访问被

占东耶路撒冷首次改变祈祷方向之地、伊斯兰第三圣地圣殿山/谢里夫圣地引起。事发第二天，以色列占领军又冲进圣殿山/谢里夫圣地，并攻击了无辜祷告者。巴勒斯坦人民认为这一切是对他们圣地的侵略，是旨在损害其权利、甚至可能是东耶路撒冷占领军企图造成其他非法既成事实的前奏。面对这种情况，巴勒斯坦人民已表示拒绝接受这些行为，拒绝被占领，决心捍卫伊斯兰和天主教圣地、捍卫东耶路撒冷的阿拉伯特性、包括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独立国家的天赋权利。

“面对巴勒斯坦人的抗议，占领国以色列动用其庞大的战争机器对我们的人民发动了血腥镇压，包括一系列的任意杀戮、肆意造成许多巴勒斯坦平民严重受伤并遭受巨大痛苦。以色列的这些行动严重违反了 1949 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根据公约，有些行为甚至构成了战争罪。

“安理会极其严肃地处理了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发生的流血事件。由于许多安理会成员国参加了辩论，安理会工作的重要性及严肃性也增加了。安理会辩论一结束，尽管面临很多困难，它仍于 2000 年 10 月 7 日通过了 1322 号决议（2000）。1322 号决议（2000）对 2000 年 9 月 28 日在耶路撒冷圣殿山/谢里夫圣地进行的挑衅和此后在以色列自 1967 年以来占领的所有领土上发生的暴力表示遗憾，这些挑衅和暴力已造成许多巴勒斯坦人死亡和受伤。它还谴责暴力行为、特别是对巴勒斯坦人过度使用武力，呼吁立即停止暴力并建立迅速、客观地调查这些悲剧事件以防重演的机制。决议还请秘书长继续关切局势并随时向安理会随时通报情况。

“尽管通过了决议，当地局势并没有改变，占领国以色列并未遵守决议的任何条款。相反，此后发生了以色列军事行动危险升级，包括 10 月 12 日发生的对拉马拉和加沙巴勒斯坦的一些地点进行轰炸，这等于向巴勒斯坦人民宣战。

“安理会再次被吁请立即通过决议结束军事行动升级并避免整个地区陷入大规模对抗。遗憾的是，安理会的一常任理事国在安理会内和联合国外宣布将运用否决权否决任何决议，不管其内容如何。很清楚。此举使安理会不能履行其责任和采取任何行动。就在这一时刻，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按照‘团结求和’方式复会审议这一危险局势和‘以色列在被占东耶路撒冷及其余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非法行动’。2000 年 10 月 20 日，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通过了 ES-10/7 号决议。决议强调向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巴勒斯坦平民提供保护的紧急需要，谴责暴力行为、特别是以色列军队对巴勒斯坦平民过度使用武力，呼吁取消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采取的措施，呼吁防止以色列定居者的非法暴力行为。决议还支持建立调查悲剧事件机制及秘书长的的工作、包括设立调查委员会的努力。

“因此，我们欢迎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作为沙姆沙赫首脑会议该国际组织的代表参加，也欢迎他在访问该地区期间所做的一切工作。我们希望这将导致联合国有效参与情况调查机制，这也是安理会第 1322（2000）号决议的要求，沙姆沙赫首脑会议各方一致同意的。我们相信，迅速建立这样一个委员会并立即开展工作，对于结束最近发生的悲剧事件造成的局面将产生有效作用。

“为了使局势平静下来并恢复最终地位问题的谈判，占领国以色列遵守并履行联合国各项决议和包括沙姆沙赫谅解在内双方已达成的协议依然是必不可少的。

“总之，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这一重要决议的许多原则和内容、包括国际法原则和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对于寻求拖延数十年之久的巴勒斯坦问题公正、持久解决仍然有效、而且是至关重要的。尊重并遵守这些原则必将有助于达到巴勒斯坦问题的和平解决。”

二. 评论意见

5. 在今年7月由克林顿总统主持的戴维营首脑会议上，以色列与巴勒斯坦人之间寻求持久和平的努力达到关键阶段。虽然未达成总体协议，但第一次认真地探讨了最困难的各种问题。在首脑会议结束后发表的三方声明中，各方承诺继续努力，尽早就有关永久地位的所有问题达成一致意见，以避免暴力，并避免采取单方面行动。

6. 但是，中东局势最近严重恶化。在以色列反对党领袖阿里尔·沙龙先生9月28日造访耶路撒冷圣殿山/谢里夫圣地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和以色列爆发了新的抗议和暴力浪潮，迄今已有230多人被打死，其中大多数是巴勒斯坦人，另有许多人受伤。对抗愈演愈烈，彼此之间的不信任日益加深。这一可悲局面使所有各方充分认识到，过度使用武力、滥用暴力或恐怖行为只能破坏和平事业。

7. 目前的危机有可能进一步升级，给整个区域带来危险后果。因此，必须尽一切努力，遏止目前的危险暴力浪潮，恢复和平进程。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别无选择，必须彼此共处，而且必须找到通过对话与合作、化解相互之间的分歧的途径。问题是如何满足巴勒斯坦人民获得个人尊严和国家独立的合理愿望并解决以色列政府对安全问题的合理关切。

8. 针对中东这一新的严重局势，联合国最近举行了广泛辩论，形成了安全理事会2000年10月7日通过的第1322(2000)号决议，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续会于2000年10月20日通过了第ES-10/7号决议。此外，日内瓦的人权委员会特别会议于2000年10月19日通过了一项有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现状的决议。

9. 鉴于中东紧张关系升级，我决定于10月份前往该区域，以探讨能采取阻止目前这轮暴力活动及恢复和平进程的紧急措施。在十天时间里，我与巴拉克总理和阿拉法特主席以及其他许多区域和国际领导人进行了一系列会晤。

10. 2000年10月16日和17日，穆巴拉克总统与克林顿总统在埃及沙姆沙伊赫联合主持了一次首脑会议，出席会议的有约旦阿卜杜拉二世国王、巴拉克总理、阿拉法特主席、欧洲联盟的哈维尔·索拉纳以及我本人。首脑会议在以下三个重要领域达成了谅解：安全合作和制止目前对抗的其他措施；成立一个情况调查委员会对最近发生的悲剧事件展开调查并防止其再次发生；恢复和平进程。10月20日，我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简要介绍了首脑会议的结果以及我对该区域访问的情况。

11. 11月7日，作为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克林顿总统宣布了与有关各方一道确定、并与我协商过的情况调查委员会成员名单。预计委员会将对目前的危机作出独立和公正的审查，目标是防止危机再次发生。11月9日，我会见了委员会主席、美国前参议员乔治·米切尔，敦促他尽快展开委员会工作。

12. 我感到关切的是，上文第10段所述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的其他谅解仍未得到执行。我继续密切关注着事态发展，并与有关各方和其他国际领导人保持接触。我相信，双方对能否充分、真诚地实施在沙姆沙伊赫达成的谅解，对于恢复平静、创造恢复和谈的适当气氛至关重要。我认为，除回到谈判桌上以外，别无其他选择。双方最终只能通过谈判找出一种和平解决办法。国际社会应继续努力，帮助它们解决目前的这场危机，并使以色列-巴勒斯坦的谈判再次转入正轨。

13. 11月12日和13日，我参加了在卡塔尔多哈举行的伊斯兰会议组织首脑会议。目前的中东危机、特别是正在发生的暴力活动，是我与各国元首和外交部长讨论的一个重要议题。他们均对这一局势表示关切，许多人对以色列过度使用武力表示遗憾。

14. 目前的这场危机已经导致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人道主义和经济状况严重恶化。为了改进向巴勒斯坦人提供的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工作，已成立了一个工作队，由驻加沙的联合国特别协调员主持。此外，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

济工程处) 尽管遇到了严重的财政困难, 仍然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了多种基本服务。最近, 该机构发起了一项为数达 3 900 万美元的紧急筹资呼吁, 以资助为期三个月的购买食物和药品应急计划。

15. 正如大会多次强调指出的那样, 取得作为阿-以冲突核心的巴勒斯坦问题的最终和平解决, 是实现中东全面持久和平的关键所在。人们希望, 在叙利亚和黎巴嫩问题上亦会采取行动, 以便有可能在安全理事会第 242 (1967) 和第 338 (1973) 号决议的基础上实现有利于该区域各国人民的和平、安全和稳定。

16. 对于联合国来说, 它将继续支持恢复和平进程, 并对西岸和加沙民众的经济、社会、人道主义和其他需求作出综合反应。我呼吁国际社会向联合国各方案提供所需资源, 以解决巴勒斯坦人民日益恶化的经济及人道主义状况。

17. 谨此特别感谢联合国特别协调员泰耶·勒厄德·拉森先生。勒厄德·拉森先生在我最近在该区域开展的建立和平工作中向我提供了宝贵协助。他将继续执行他在该区域的重要任务。